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在无锡农村商业银行总行三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监事长陈步杨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8名，实际出席监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在出具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信息科技三年（2020-2022）战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关联交易的专项审计报告

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8日